

证券代码：301162

证券简称：国能日新

公告编号：2024-098

国能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计划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雍正先生，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董事丁江伟先生，董事会秘书赵楠女士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1、增持计划的基本情况：国能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事长兼总经理雍正先生；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董事丁江伟先生；董事会秘书赵楠女士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前景和长期投资价值的信心，计划自2024年2月5日起6个月内，以自有或自筹资金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拟增持金额合计不低于人民币1,080万元，不高于人民币2,16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9）。

2、增持计划实施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前述增持计划时间已过半。雍正先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132,9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1339%，增持金额为人民币4,196,024元（不含手续费）；丁江伟先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180,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1816%，增持金额为人民币6,050,510元（不含手续费）；赵楠女士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17,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173%，增持金额为人民币628,426元（不含手续费）。

公司于近日分别收到雍正先生、丁江伟先生、赵楠女士出具的《关于股份增持计划进展的告知函》，现将本次增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1、增持主体：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事长兼总经理雍正先生；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董事丁江伟先生；董事会秘书赵楠女士。

2、本次增持计划公告前的 12 个月内，上述增持主体未披露过增持计划。本次增持计划公告前 6 个月内，亦不存在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形。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增持股份的目的：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前景和长期投资价值的信心，进一步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维持资本市场稳定，增强投资者信心。

2、增持股份的金额：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增持主体雍正先生、丁江伟先生、赵楠女士拟增持金额合计不低于人民币 1,080 万元，不高于人民币 2,160 万元。其中，雍正先生增持公司股份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400 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 800 万元（含）；丁江伟先生增持公司股份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600 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 1,200 万元（含）；董事会秘书赵楠女士增持公司股份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80 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 160 万元（含）。

3、增持股份的价格：本次增持计划不设价格区间，将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择机实施增持计划。

4、增持股份计划的实施期限：实施期限为自 2024 年 2 月 5 日起 6 个月内（除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禁止增持的期间之外）实施完毕，若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股票存在停牌或有关原因无法实施的情形，增持计划将在股票复牌或原因解除后顺延实施，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5、增持股份的资金安排：自有或自筹资金。

三、增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增持计划时间已过半，增持主体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具体明细如下：

姓名	职务	增持前		本次增持股票数量及金额		增持后	
		持股数量 (股)	占总股本 比例	已增持股数 (股)	已增持金额 (元)	持股数量 (股)	占总股本 比例
雍正	董事长、总经理	26,631,087	26.83%	132,900	4,196,024	26,763,987	26.97%
丁江伟	董事	8,803,358	8.87%	180,200	6,050,510	8,983,558	9.05%

赵楠	董事会秘书	未持有公司股份	-	17,200	628,426	17,200	0.02%
----	-------	---------	---	--------	---------	--------	-------

四、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或目前尚无法预判的其他风险因素，导致增持计划延迟实施或无法实施的风险。如本次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上述风险情形，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股份增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0号—股份变动管理》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本次增持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3、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增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备查文件

雍正先生、丁江伟先生、赵楠女士分别出具的《关于股份增持计划进展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国能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7日